



通识素养教材

家庭改变儿童

——当代儿童家庭教育专题

Jiating Gaibian Ertong
Dangdai Ertong Jiating Jiaoyu Zhuanti

王小英 主编



教育科学出版社

Educational Science Publishing House

家庭改变儿童

——当代儿童家庭教育专题

Jiating Gailian Erton
Dangdai Erton Jiating Jiaoyu Zhuanti

王小英 主编

教育科学出版社

· 北 京 ·

出版人 所广一
策划编辑 韩敬波
责任编辑 张羽
版式设计 杨玲玲
责任校对 贾静芳
责任印制 叶小峰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家庭改变儿童：当代儿童家庭教育专题 / 王小英主
编. —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2015. 3
博雅·格致 通识素养教材
ISBN 978-7-5041-9168-7

I. ①家… II. ①王… III. ①儿童教育—家庭教育
IV. ①G7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051485 号

博雅·格致 通识素养教材

家庭改变儿童——当代儿童家庭教育专题

JIATING GAIBIAN ERTONG—DANGDAI ERTONG JIATING JIAOYU ZHUANTI

出版发行 教育科学出版社

社址 北京·朝阳区安慧北里安园甲 9 号 市场部电话 010-64989009

邮编 100101 编辑部电话 010-64989564

传真 010-64891796 网址 <http://www.esph.com.cn>

经销 各地新华书店

制作 国民灰色图文中心

印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169 毫米×239 毫米 16 开 版次 2015 年 3 月第 1 版

印张 18.25 印次 2015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 273 千 定价 30.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前言

家庭能够改变儿童吗？良好的家庭教育环境能够提升儿童生命的质量、改变儿童的命运，甚至创造一个民族的未来。

儿童在家庭中诞生，首先接受的就是以父母为代表的家庭成员的抚养和教化。这个过程正如陈鹤琴先生所述：“从出生到七岁，是人生最重要的一个时期，什么习惯、语言、技能、思想、态度、情绪都在此阶段打下一个基础。若基础打得不稳固，那么健全的人格就不容易建构了。”家庭是儿童成长的第一环境，儿童在这一环境中所接受的教育影响具有先入为主的特性，为儿童接受其他教育做了经验准备，奠定其一生受教育的基础。

教育孩子不仅需要家长的爱，还需要科学和专门的技巧、方法和艺术。因此，父母不仅是一种家庭中的角色，还应该是一种专门性的职业。这一职业是天底下最难做好的职业。中国传统文化中的父母总是把照顾孩子的身体健康摆在重要位置，往往忽视孩子的心理需求，请听听著名的意大利幼儿教育专家蒙台梭利的经典劝告吧：“成人可以为儿童创造一个好的外界环境，但是儿童是自己完善自己的。”蒙台梭利认为，重视孩子的心灵比重视孩子的身体健康重要得多。一个良好的家庭氛围才是孩子健康成长的重要环境。生活中青少年成长的各种案例说明，优秀儿童身上都打着父母的烙印，相反，社会上的问题青少年产生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但其中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家庭教育的不当或缺失。因此，科学的家庭教育着重从儿童心理发展的视角出发，优质的母子关系、父子关系能够改变儿童的智慧。正如著名的心理学家皮亚杰所言：“教育所要培养的不是一个博学之才，而是一个智慧的探索者。”

“从婴幼儿阶段起，真正的人的教育就开始了。”德国幼儿教育实践家福禄贝尔如是说。实现个体独立生存是家庭教育的主旨之一，儿童独立生存方

式的复杂性也决定了人类父母对后代的独立生存付出更多的时间、智慧和代价。一个儿童个体从上幼儿园到成立独立家庭之前，几乎每天有三分之二的时间，占一生四分之一的时间生活在父母的家庭里，这也说明父母对孩子的影响深远而长久。儿童对生活世界的一切认识几乎都是从家庭开始的。儿童的思想品质、性格和良好行为习惯都是在家庭中潜移默化地形成的。我国教育家陈鹤琴认为，“习于善则善，习于恶则恶”。可见，一个儿童的健康成长，父母的素质是最核心的影响因素，父母的言行举止等直接关系到孩子的明天。

我们编写本书的主要目的在于，坚持“以儿童发展为本”的理念，以儿童身心健康发展规律为主线，阐述父母的行为模式与儿童个体发展之间的关系及各个年龄阶段家庭教养的方式与策略。本书的价值在于解释家庭关系与儿童成长的作用机制问题；在于提高家长对儿童身心发展和自身成长的认识，提高教养效能；在于帮助儿童教育工作者、社区工作者深入理解家庭教育，为其开展相关工作服务。

本书主要包括了以下几部分内容。

第一部分（专题一、专题二），阐述家庭教育、家庭结构及家庭关系的基本概念和基本理论问题，介绍家庭的发展变化及其重要功能，讨论了家庭教育的特点与作用。而且，从社区环境、家庭环境、家长的教养观念等方面分析了儿童成长过程中重要的家庭因素。

第二部分（专题三），从家长的基本素质与教育技艺两个重要维度阐述家长的素质修养对儿童发展的重要影响。

第三部分（专题四），从家庭关系视角审视家庭中重要的母子关系、父子关系和祖孙关系的基本特征，探讨其对儿童发展的价值。

第四部分（专题五至专题八），从不同年龄阶段儿童、独生子女、特殊儿童与特殊家庭儿童、国外儿童多个研究视角阐述了家庭教育的理念与内容，讨论不同的儿童群体家庭教育过程中如何认识儿童的发展变化，如何根据儿童的特点帮助其更好地生活并获得成长。

第五部分（专题九），阐述家庭、学校合作的主要价值，从我国现行的家校合作模式出发，分析家长与教师各自的角色特征和彼此的角色期望，同



时借鉴国外家校合作模式的有益经验，从家校合作共同体的作用出发，合力促进儿童的全面发展。

本书由东北师范大学教育学部学前教育学院王小英教授主编，负责全书的设计、统稿工作。各专题编写分工如下：于冬青（专题一、专题七、专题八、专题九）；吴琼（专题二、专题三）；张宪冰（专题四、专题五、专题六）。

在本书的设计和编写过程中，我们参考了大量的国内外研究文献，根据本书内容的连贯一致性，有的文章节选了其中一部分内容，有的文章题目略有改动，限于篇幅，没有一一列出，在此谨向作者表示敬意和感谢。因时间仓促，书中难免有疏漏与不当之处，恳请同行与读者不吝指正。

编 者



目 录

专题一	家庭与家庭教育	001
第一节	家庭的发展变化与功能	001
第二节	家庭结构和家庭关系	007
第三节	家庭教育的特点与作用	014

专题二	家庭教育的影响因素	028
第一节	社会文化	028
第二节	家庭环境与社区环境	033
第三节	家长的教养观念与教养方式	040

专题三	家长的基本素质与教育技艺	050
第一节	家长的基本素质	050
第二节	家长的教育技艺	058

专题四	家庭关系与儿童成长	072
第一节	亲子关系概述	072
第二节	母子关系与儿童发展	077
第三节	父子关系与儿童成长	085
第四节	祖孙关系与儿童发展	093

专题五	不同年龄阶段儿童的家庭教育	100
第一节	婴儿期的家庭教育	100
第二节	幼儿期的家庭教育	108
第三节	小学生的家庭教育	120
第四节	中学生的家庭教育	127

专题六 独生子女的家庭教育	136
第一节 独生子女及其家庭环境	136
第二节 独生子女家庭教育的问题 与对策	145
专题七 特殊儿童与特殊家庭儿童的家庭教育	162
第一节 特殊儿童的家庭教育	162
第二节 特殊家庭儿童的家庭教育	177
专题八 国外儿童的家庭教育	190
第一节 美国儿童的家庭教育	190
第二节 英国儿童的家庭教育	198
第三节 德国儿童的家庭教育	202
第四节 日本儿童的家庭教育	208
专题九 家校合作模式与策略	214
第一节 家校合作内涵及价值	214
第二节 我国家校合作现状分析	222
第三节 国外家校合作模式与借鉴	242
附 录	258
全国家庭教育指导大纲	258
关于指导推进家庭教育的五年规划 (2011—2015 年)	270
关于进一步加强家长学校工作的指导意见	276
教育部关于建立中小学幼儿园家长委员会 的指导意见	280
参考文献	283

专题一 家庭与家庭教育

家庭是基本的社会单位，它是儿童在成长过程中最早接受教育的环境。自古至今，随着社会的发展变化，家庭规模和家庭功能也逐渐发展变化，儿童的家庭教育特征也不断发生着变化。

第一节 家庭的发展变化与功能

学习目标

1. 了解西方和我国家庭的发展变化。
2. 了解家庭的基本功能，理解现代社会家庭的教育功能。

家庭是以婚姻、血缘或收养关系为纽带的社会生活组织，是唯一合法的人类再生产的场所。家庭是一个历史范畴。作为人类生活的组织形式，家庭并不是从来就有、一成不变的。家庭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它可以说是人类社会中最普遍的一种社会制度和文化现象。美国人类学家摩尔根（Lewis Henri Morgan）指出，家庭是一个能动的因素，它从来不是静止的，而是随着社会从较低阶段向较高阶段的发展，从较低形式进到较高的形式。只有按照一定社会规范建立起来的两性关系才具有婚姻的意义，才能构成家庭。恩格斯（Fridrich Von Engels）运用了摩尔根的大量研究成果，发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一书，研究了史前各文化阶段与家庭的起源、演变和发展，着重论述了人类史前各阶段的文化特征及家庭发展的形式，提出了在人类漫长的历史发展中先后出现了四种不同的家庭形态：血缘家庭、普那路亚家庭、对偶家庭和一夫一妻制家庭。恩格斯指出，一夫一妻制家庭的产生是文明时代开始的标志之一。

一、 家庭的发展变化

（一） 西方国家家庭的发展变化

1. 家庭规模逐渐缩小

进入 21 世纪以来，西方国家家庭规模逐渐缩小。西方国家 1 人户和 2 人户的微型家庭数量迅速增加。2012 年，美国一研究中心公布的一项调查显示，美国全国仅有一半成人处于已婚状态，这一比例创下历史新低。有一些人寡居，有一些离婚或分居，也有 28% 的人从未结婚，这也说明家庭户规模小型化是社会、经济、文化、人口等多方面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从人口变化的角度看，结婚年龄的推迟、不婚率和离婚率的提高、低生育率、寿命的延长、人口流动等，都导致家庭户规模的不断缩小。而在已婚的家庭中，现代青年男女倾向于组织小家庭，生活无拘无束，所以核心家庭成为现代社会典型的家庭形态。

2. 家庭结构呈现出多样化

西方国家家庭由于经济、政治和文化的影响，家庭模式和生活选择逐渐多元化，家庭结构呈现出多样化的特点。单身族、非婚同居、理智分居以及同性恋等多种家庭生活方式出现并得到发展。

（1）单身族。在婚姻推迟、初婚年龄中位数提高的同时，单身人口队伍不断扩大。1988 年，美国的成年单身者达 6600 万人（其中独居老人 870 万人），占成年人总数的 37%。

（2）非婚同居和理智分居。在美国，同居开始于 20 世纪 50 年代后期文化程度较低的人口中。随着社会发展的多元化和人们思想的解放，夫妻双方会根据兴趣、事业或者是政治上的缘由而选择理智分居，即双方尊重各自生活意愿，保持婚姻关系却可以互不干涉，尊重对方生活的时间和空间。从亲密的同居到理智的分居，双方无论是在经济上还是心理上，一方被另一方依附的可能性降低，个人的独立性得到充分发展。

（3）同性恋。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同性恋现象逐渐增多。在尊重人权，自由独立的社会环境下，同性恋者更多地选择公开组成家庭共同生活。有些国家也通过法律形式规范同性恋行为。2000 年 12 月 19 日，荷兰国会通过了



同性恋婚姻平权法案。根据这项立法，同性恋婚姻的各项权利义务和异性婚姻没有区别，其符合法律规范的行为得到法律的保护，不应受到歧视。

3. 家庭政策关注每一个独特的个体

近年来，西方国家家庭政策关注到家庭中每一个独特的个体，尤其是妇女和儿童。家庭政策的变化倾向于将家庭视作由不同的个体组成的社会组织，主要体现在家庭政策对性别平等的促进和对儿童政策的日益关注上。历史上各国政府对家庭的支持往往是以家庭为单位进行现金补助，而现在欧洲各国都实现了现金福利补助的个体化，也就是说，特别重视对有工作的妇女和儿童的家庭支持，真正地从每个独特的个体角度给予支持。以法国为例，20 世纪八九十年代，法国政府面临了诸如高失业率、低生育率、高离婚率、家庭形式多样化（单亲家庭和重组家庭的增多）、大量妇女进入劳动力市场等挑战，面对这些挑战，以往“以一适百”（one-size-fits all）的普适性家庭政策已无法应对多样化的复杂情况，因此，“量身定做”（tailor-made）的个体化支持政策开始实施，这是一种基于个体主义自由选择的政策改革。其中，儿童照顾政策的变化是家庭政策个体化的最好体现。20 世纪 90 年代中叶及之后的时间里，加大了对有孩子的家庭提供财政支持，同时从 1991 年起，对于儿童的看护者也提供额外的现金支持。政府通过对家庭及其个体成员的支持，来达到提升生育率、活跃劳动力市场、弥补劳动力不足、缓解贫困等社会目标。

（二）中国家庭的发展变化

1. 家庭规模不断缩小

纵观我国家庭规模的发展变化状况，有三个很明显的走向——小型化、核心化、类型多样化，它们也将是我国家庭规模在今后相当长一段时间内的发展趋势。

（1）小型化趋势。家庭规模受到社会生产方式的制约，同时也与某一地区、某一民族的传统观念、政治文化有密切的关系，但无论是中国还是外国，历史上每一次家庭规模的变化都是由大变小的过程。在人类历史上先后出现的血缘家庭、普那路亚家庭、对偶制家庭、一夫一妻制家庭四种家庭形式中，血缘家庭、普那路亚家庭都属于家族，更确切地说就是整个家族成员居住在一起，

家庭规模可谓之大；对偶制家庭使婚姻限制更为严格，家庭规模相对于前两种家庭形式小了很多；一夫一妻制家庭更是把家庭规模较为固定地保持在较小的水平上。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显示，平均每个家庭户的人口为3.10人，家庭人员构成表现为父母与独生子女，家庭结构表现为小型化特征。

(2) 核心化趋势。家庭规模逐渐由父母双亲加上子女构成的核心家庭取代几代人同堂的“主干”或“联合”家庭。核心家庭主要由一对夫妇及其未婚子女所形成。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就业局势保持稳定》的报告公布的数据显示，核心家庭所占比例接近50%，而且当前核心家庭的比例不断上升。家庭结构核心化与社会经济文化发展密切相关，特别是随着经济发展，生产力的大幅度提高，社会服务功能越来越大，每个家庭的独立经济能力大大增强，家庭成员相互之间更追求独立的、个性化的生活，而核心家庭更能满足人们这种需要。

(3) 类型多样化。非传统类型家庭在中国大量出现，特别是丁克家庭、单亲家庭及单人家庭数量增长尤为显著。单人家庭也称一人户家庭，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显示，城市的一人户家庭呈上升趋势，乡村的一人户家庭达到12.44%，而城镇的一人户家庭则达到了14.10%。而且，我国人口老龄化及预期寿命延长，使得高龄独居户增加。另外，伴随着中国人口的大规模流动，还出现了大量的留守家庭和流动人口家庭。家庭类型的多样化在很大程度上将改变传统上家庭的概念，也会要求政策制定者及时修订家庭政策，以适应社会发展需要。家庭类型的变化并不是以个人意志为转移的，它是社会发展的必然结果。在某一特定时期，人口数会呈现出高低起伏的变化，家庭的类型也会发生改变。

2. 家庭生活趋向民主和谐

随着政治、经济的不断发展，中国家庭成员之间开始追求一种民主的关系，由传统的家长权威、男尊女卑的观念开始转变为家庭成员之间的互相商讨，倾听、尊重彼此的想法，民主决策，呈现民主和谐的趋势。

家庭生活的民主和谐，集中表现在家庭性别平等上。在我国封建社会中，妇女的地位始终低于男性，随着生产力和社会文明的不断发展，人们的道德观念、价值体系、生活方式等方面发生了深刻变化，性别的角色差异进一步



缩小,家庭性别平等观念日益得到了社会认同。这不仅是政治、法律方面的平等,更体现在社会生活方方面面的平等。家庭性别平等的一个主要表现是家庭中男性和女性平等地享有参加工作和劳动的权利。例如,在城镇家庭中,多数妇女都有自己的工作,家庭中各有分工,各司其职;在农村家庭中,同样会根据家庭的实际情况、男女的能力和生理心理特点,承担相应的责任。在2013年3月的中国政府机构改革中,卫生部和原国家人口计生委合并为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并成立了计划生育家庭发展司,以在应对家庭性别平等方面提供政策支持,重视保护妇女在家庭和社会中的地位。

家庭生活的民主和谐还表现在关注和尊重社会中的处境不利家庭。2013年,中国政府已加大对孤儿监护人家庭、老年人家庭、残疾人家庭、留守家庭、流动家庭、受灾家庭和其他特殊困难家庭的扶持力度,将城镇困难居民纳入基本医疗保险的补助范围,在农村建立政府投入为主的新型合作医疗制度,探索以社区为载体的家庭服务体系,倡导婚姻自由平等、生殖健康、优生优育、社会性别平等的观念。此外,政府还建立了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向农村年满60周岁的计划生育夫妇每人每月发放奖励扶助金,向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的夫妇发放特别扶助金。政府将提出促进家庭发展的战略规划,加大对贫困家庭的支持和帮扶力度,继续关注社会弱势群体,提升家庭健康水平,增强家庭可持续发展的能力。

3. 家庭观念全面更新

中国家庭成员的价值观念开始更多地向个人倾斜,家庭观念由“家本位”向“人本位”转移。主要表现在以下两方面。

婚姻观念追求自由。由传统的家长包办婚姻到今天的自由婚姻,婚姻的目的不单纯是传宗接代,更是为了组建家庭,满足生理和心理的需求,获得身心和谐发展。而与婚姻自由互为形影的是人们对离婚自由的认同,人们不提倡无感情的婚姻,离婚的方式也逐渐文明化。

生育观更科学。家庭一直是生育后代、繁衍种族的基本组织,符合生物世代延续的本能与需要。家庭的生育观崇尚优生优育,尤其注重了婚前检查、孕期检查,以及对胎儿期的早期教育,生育观呈现科学化特点。2013年,国家启动实施的“单独二胎”政策是中国生育政策针对人口形势变化做出的重

大调整和完善,能够促进中国人口长期均衡发展,有利于延缓人口老龄化速度,更有利于提升家庭抵御风险的能力。

二、家庭的基本功能

家庭的基本功能是指,在一定的社会条件下,家庭对人类生活和社会发展应尽的职责和所起的作用。一般来说,家庭功能会受社会的政治、经济发展水平影响,生产力发展水平和社会政治文化发展状况会影响到家庭的结构、性质,家庭的结构、性质制约着家庭的功能。

(一) 抚养和赡养功能

抚养和赡养功能指对未成年人的抚养和对老人的赡养,实现人类生命的成长与延续。孩子在出生之后到长大成年这一时期,由于不具备独立生活的能力以及生理和情感上的需求,必须依靠父母照顾、抚养,这是家庭直接功能的反映。家庭的间接功能则是指对老人的赡养。人到老年,劳动能力逐渐弱化,子女理应承担起赡养老人的责任,从物质和精神方面给予老人关心、帮助、呵护和照顾。随着国家经济的发展,社会养老保险制度的不断完善,家庭的赡养功能的重心将发生变化,家庭对老人更多的是精神层面的关爱和照顾。

(二) 经济功能

家庭的经济功能即家庭物质生产和消费功能。家庭在成为人口生产单位的同时也是一个经济单位,家庭的经济功能也是家庭的基本功能之一。一个家庭要维持对其成员的生育、养育、教育、赡养,都离不开其对物质生活资料的生产和消费。家庭的物质生产功能满足了人们衣、食、住、行等基本的生活需求。家庭曾是生产资料占有单位、生产劳动组织单位、生产劳动分配和交换单位。可以说,家庭的生产功能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而不断减弱,但不可能完全消失。

家庭消费功能保障了家庭的生活质量,促进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这种消费主要包括物质消费和精神消费。家庭物质消费是指满足家庭成员衣、食、住、行等方面一切物质生活资料所需要的消费;家庭精神消费是指为满足家



庭成员的精神生活所需要的消费。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家庭生活水平的提高，家庭消费功能大大增强。

（三）教育功能

家庭的教育功能指成年人在未成年人社会化过程中的作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以下简称《婚姻法》）规定“父母对子女有抚养教育的义务”，从法律上肯定了家庭的教育功能。由于家庭成员间有密切的血缘关系和伦理关系，不仅使其教育过程具有厚重的情感性和感染性，而且使家庭教育具有学校教育和社会教育不可替代的作用。通过这一过程，未成年人逐渐成长为合格的社会成员。目前，多数家庭为独生子女，家庭对独生子女的教育功能居于核心地位，非常重视子女接受教育的机会和条件。而且，每个家庭对子女享用优质教育资源的愿望也比较强烈，希望将子女培养成一个高素质的优秀人才，对其进行的家庭教育也比较全面。因此，家庭的教育功能显著提高且呈强化趋势。

（四）情感功能

家庭的情感功能主要体现在家庭成员间的亲密关系和融洽的氛围。家庭独有的温暖、舒适、愉快的气氛是其他任何娱乐场所无法取代的。家庭成员除了经济、文化生活中的共处之外，家庭成员间的血亲关系和长期生活所形成的情感会给人以无比的喜悦，对于调适人们的生理、心理是十分有益的。在日常生活中，和睦愉快的家庭生活使人感到精神饱满，而冷漠紧张的家庭关系使人倍感空虚。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家庭的情感功能表现得越来越明显。

第二节 家庭结构和家庭关系

学习目标

1. 理解家庭结构的内涵。
2. 分析当前家庭关系的特点。
3. 掌握家庭关系的发展趋势。

家庭结构和家庭关系是家庭教育学研究中两个重要的概念。家庭结构和家庭关系不同,其家庭教育模式也各不相同。

一、家庭结构的内涵与类型

家庭结构是家庭教育学研究的一个基本方面,不同的家庭结构,其家庭教育的模式和氛围会有很大区别。

(一) 家庭结构的内涵

家庭结构是指家庭成员的构成及其相互作用、相互影响的状态,以及由这种状态形成的相对稳定的联系模式。家庭由两个或两个以上成员组成,家庭中每个成员的存在都依赖于其他成员的存在,他们各自有一定的角色,互相关联、互相维持。广义的家庭结构还应包括家庭的主体结构、经济结构、职业结构等。

(二) 家庭结构的类型

依照判断家庭的基本依据,结合我国的现实情况,家庭结构的类型可分为核心家庭、主干家庭、残缺家庭、隔代家庭、联合家庭,等等。

1. 核心家庭

核心家庭这一名称来源于西方,是指已婚夫妇与未婚子女组成的家庭,家庭内只有三种家庭关系:夫妻关系、亲子关系和兄弟姐妹关系。核心家庭的主要特点是人口少,结构简单。

2. 主干家庭

主干家庭是指父母和一对已婚子女组成的家庭,即在一个家庭中有两代以上,而且每一代只有一对夫妇组成的家庭,可以是祖父母、父母、孩子三代组成的家庭,也可以是外祖父母、父母和孩子组成的三代家庭。代际层次可以是三代,也可以是四代、五代。主干家庭在19世纪的中国是较为普遍的家庭结构之一,当前在农村地区仍占有一部分比例。主干家庭的主要特点是代际关系比较复杂,一般来讲,人口也相对于核心家庭较多,包括夫妻关系、亲子关系、祖孙关系、婆媳翁婿关系等。



3. 残缺家庭

残缺家庭，顾名思义，就是不完整的家庭。残缺家庭包括夫妻离异或一方去世，由父亲或者母亲一人与孩子组成的家庭。社会学家费孝通在论婚姻和家庭关系时曾说过，“在过去的历史中，人们似乎找到了一个最有效的抚育方式，那就是双亲教育。”^① 费孝通把夫妻和子女比作社会结构的正三角，以此来描述家庭成员的相互关系及其相互连接构成的一个完整的家庭。一旦夫妻双方中的一方去世或双方离异，这个三角形便失去了一条边，这个家庭就是不完整的、残缺不全的。

4. 隔代家庭

隔代家庭是指（外）祖父母与孙辈组成的家庭。隔代家庭中老人对孩子的照顾主要是日常生活方面。隔代家庭的教育中，祖辈家长具有一定的教育经验，也有充足的教育时间。但从孩子的成长来看，父母还是应尽可能地担负起教育子女的责任。

5. 联合家庭

联合家庭是指两个或两个以上兄弟姐妹各自组成家庭后依然共同生活，即有一个以上核心家庭联合而成的家庭。联合家庭一般来说成员比较多、规模比较大，除了亲子关系、兄弟姐妹关系之外，还有连襟关系、妯娌关系、叔侄关系、表（堂）兄妹关系，等等。联合家庭在我国已比较少见，且数量不多。

二、家庭关系的内涵与特点

一般来说，每个家庭至少由两个以上的家庭成员组成，相互之间就构成了家庭关系。

（一）家庭关系的内涵

所谓家庭关系，又称家庭人际关系，是家庭成员之间根据自身的角色在共同生活中形成的人际互动联系，是家庭的本质要素在家庭人际交往中的表

^① 费孝通. 生育制度 [M]. 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81：73.